

关于 2022 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12 月 21 日在茅箭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毕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茅箭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已于 2021 年 11 月 7 日经区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在 2022 年具体执行过程中，财政预算收支发生了一些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六十七条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管理的要求，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

区级公共财政总收入由 358500 万元调整为 378913 万元，调增 2041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225300 万元调整为 140000 万元，调减 85300 万元。调整的主要项目：

税收收入由 215300 万元调整为 124358 万元，调减 90942 万元。调整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企业大面积减产减收，我区财政收入组织工作困难增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收严重，预计全区增值税留抵退税近 6 亿元。

非税收入由 10000 万元调整为 15642 万元，调增 5642

万元。其中：专项收入调减 1869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调增 1913 万元、罚没收入调增 5165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调增 1714 万元。主要是财政部门加强征管，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增加。

2、转移性收入

转移性收入由 133200 万元调整为 238913 万元，调增 105713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含返还性收入）调增 41698 万元，主要是年初按预计数编列，年中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等财力补助收入及保障性安居工程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调增 41572 万元，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按要求结转下年使用，根据人大批复决算数据实调整；调入资金调增 13368 万元，主要是收回财政存量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调增 4075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转贷一般债券额度据实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由 358500 万元调整为 378913 万元，调增 204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172000 万元调整为 217136 万元，调增 45136 万元；上解支出由 177372 万元调整为 140092 万元，调减 3728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由 0 调整为 12557 万元，调增 12557 万元。

调整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省、市下达的转移支付补助据实调整相应支出。二是强化预算约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三是税收收入减少，相应减少上解支出。

按照预算支出功能分类，2022 年我区调整后预计各项支

出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162万元;
- (2) 公共安全支出1203万元;
- (3) 教育支出56478万元;
- (4) 科学技术支出4167万元;
-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98万元;
-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702万元;
- (7) 卫生健康支出27610万元;
- (8) 节能环保支出4383万元;
- (9) 城乡社区支出21891万元;
- (10) 农林水支出19378万元;
- (11) 交通运输支出3971万元;
-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666万元;
-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79万元;
-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12万元;
- (15) 住房保障支出16289万元;
-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25万元;
- (17) 债务付息支出2524元;
- (18)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8万元;
- (19) 其他支出2080万元。

二、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由10000万元调整为29427万元,调增19427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增1351万元;转移性收入调增600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转移

支付补助收入；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调增 14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转贷专项债券情况据实调整；上年结转调增 3476 万元，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按要求结转下年使用，根据人大批复决算数据实调整。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由 10000 万元调整为 29427 万元，调增 19427 万元。其中：其他支出调增 14058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转贷区级专项债券情况据实调整；结转下年支出调增 2136 万元。

三、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由 0 调整为 1205 万元，调增 1205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调增 1019 万元，上年结转调增 186 万元，均为上级下达我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由 0 调整为 1205 万元，调增 1205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增 186 万元，主要是拨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专项补助资金 186 万；结转下年支出调增 1019 万元。

四、2022 年政府债务新增限额及发行使用情况

（一）政府举借债务的合法性和必要性

《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明确赋予地方政府依法适度的举借债务权限，加快建立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没有收益

的公益性项目可发行一般债券融资，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偿还；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可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融资，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通过做大做实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库，用好用活债券资金，有利于经济疫后重振、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二）全区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15.1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0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1 亿元。2022 年底，我区一般债务余额 8.03 亿元，为限额的 79.66%；专项债务余额 5.1 亿元，为限额的 100%。

（三）2022 年政府债务新增限额及争取情况

省财政厅共下达我区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55 亿元（一般债务 1.76 亿元、专项债务 0.79 亿元）。截至目前，全区已争取新增政府债券 2.4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07 亿元，专项债券 1.4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公共卫生体系补短板工程、产业园区提升工程、水利补短板工程、生态环境补短板工程等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十大工程”相关项目。

（四）2022 年再融资债券争取情况

截至目前，全区已争取再融资债券 0.63 亿元（一般债券 0.63 亿元、专项债券 0 亿元），用于区级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